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社會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助理員 李侑傑

電話：05-3620900#2204

電子信箱：ap1849@sabcc.gov.tw

604

嘉義縣竹崎鄉獅埕村8鄰許厝8-5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嘉義縣志願服務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嘉縣社人團字第11200366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說明六

主旨：本縣「112年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績效評鑑」複評評鑑會議訂於本（112）年9月15日（星期五）假本縣環保局4樓大禮堂辦理，屆時請派員與會簡報並接受詢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嘉義縣112年度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績效評鑑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請確實準備近2年（110、111年度）之評鑑書面資料並請依評鑑項目依序裝訂分類呈現，俾利委員查閱。
- 三、本評鑑單位簡報順序已於112年8月22日由本局公開抽籤決定，評鑑日期及地點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9月1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45分至下午6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縣環保局4樓大禮堂（嘉義縣朴子市祥和新村祥和二路西段2-1號）。
- 四、本評鑑場布時間於112年9月1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3時至下午4時30分，請貴單位務必於時間內將受評鑑資料放置會場（簡報電子檔亦請於場布時一併提供）。
- 五、本評鑑之受評單位與會人員以3至5位為原則，「複評出席人數表」請於112年9月8日（星期五）前回傳本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彙辦（傳真：05-2110757、電話：05-2111990，傳真完請務必電話確認）。

六、檢附流程表、程序表、評鑑項目表及複評出席人數表各1份；另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（聯絡人：吳美瑤社工員，電話：05-2111990、傳真：05-2110757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水上鄉公所、社團法人嘉義縣生命線協會、社團法人嘉義縣志願服務協會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(長照服務發展中心)、社團法人中國青年安和策進會、社團法人嘉義縣扶緣服務協會、嘉義縣竹崎鄉灣橋社區發展協會、嘉義縣鹿草鄉松竹社區發展協會、嘉義縣民雄鄉三興社區發展協會、嘉義縣大林鎮明和社區發展協會、嘉義縣大林鎮內林社區發展協會

副本：嘉義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、本局人民團體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執行